

债券代码：188190.SH

债券简称：21 宁城 03

##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“21 宁城 03”拟实施转售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信证券”）作为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（债券简称：21 宁城 03，债券代码：188190.SH）的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及“21 宁城 03”之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“21 宁城 03”之重大事项作如下报告。

根据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披露的《宁乡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2024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》，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，并于 2024 年 6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1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，拟转售金额不超过 220,000,000.00 元。

本次转售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及存续期内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，不存在与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相违背的情况。本次转售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财信证券作为“21 宁城 03”的受托管理人，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，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，在获悉相关事项后，财信证券就

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以及对“21 宁城 03”的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等约定，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。

财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“21 宁城 03”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，督促发行人在转售期间内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在转售结束后及时注销未转售的债券，并将严格按照“21 宁城 03”之《募集说明书》、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》、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。

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，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1 宁城 03”拟实施转售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)

